

海事處佈告 2007 年第 180 號

(海事工程)

昂船洲大橋建造工程

由 2007 年 11 月底開始，藍巴勒海峽會進行橋跨組件吊放工程，以建造昂船洲大橋，為期約 16 個月。吊放工程會在大橋的東南端和西北端交替進行 53 次，首次會在東南端進行。施工區為連接下列 (A) 至 (F) 坐標 (WGS 84 基準) 的直線所圍繞的水域：

(A)	22° 19.426 ' N	114° 07.359 ' E
(B)	22° 19.342 ' N	114° 07.285 ' E
(C)	22° 19.665 ' N	114° 06.866 ' E
(D)	22° 19.727 ' N	114° 06.922 ' E
(E)	22° 19.701 ' N	114° 06.955 ' E
(F)	22° 19.722 ' N	114° 06.974 ' E

吊放工程的時間表和安排不時有變，視乎天氣情況和施工進度而定。

2. 每次進行工程時，均會由一艘平頂躉船吊放橋跨組件，多艘拖船和機動小輪會從旁協助，並停留在躉船附近。施工航行器的實數不時有變，以配合工程所需。

3. 每次進行工程時，均會吊放一塊約 18 米長、約 55 米寬的橋跨組件。吊放工程開始時，躉船會停在施工區內，其四周約 200 米×200 米的範圍劃為工作區。四艘機動小輪會停在躉船附近，防止船隻駛近。主橋上的起重機架會從躉船吊起橋跨組件。

4. 施工時間為 0900 時至 1700 時，在施工時間過後，施工航行器會移離施工區。

5. 此項工程所用的航行器，將會展示國際和本地規例所訂明的信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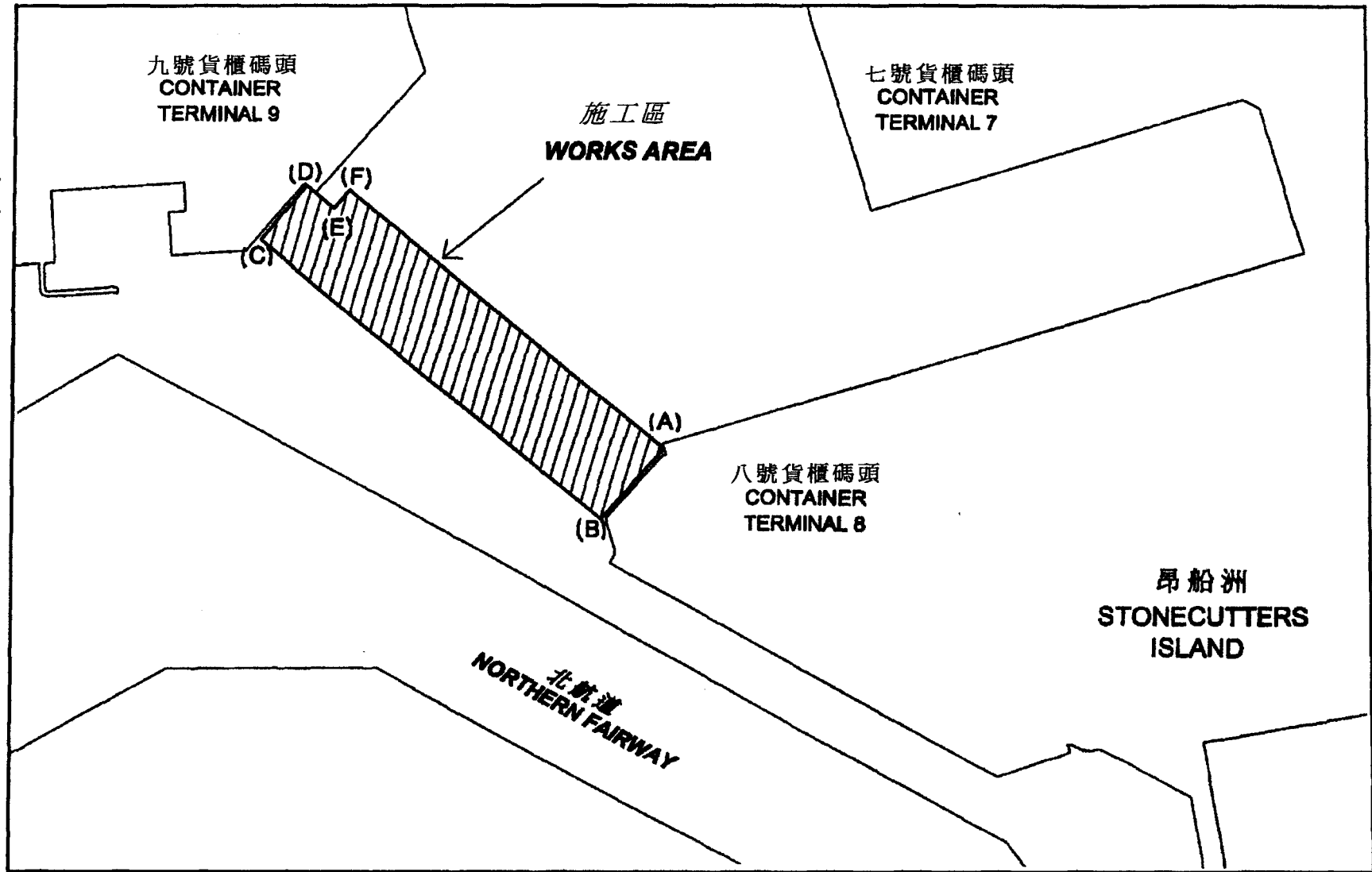
6. 船隻如擬於橋跨組件起吊工程進行期間駛過施工區，務須以慢速謹慎行駛，避免造成過大船浪。凡在附近水域航行的船隻，務須遠離施工區。

7. 船隻航行監察中心（呼號為“MARDEP”）於施工前和施工期間會以甚高頻無線電頻道 12、14、67 廣播有關資料。該中心或葵涌海上交通控制站可能會實施海上交通管制措施以督導交通，有關訊息會由前者於施工期間廣播。
8. 橋跨接駁工程為期 16 個月，期間大橋的最高通航淨空高度為 63 米，已接駁的橋跨上及其旁均會展示燈光。
9. 本佈告附有施工區位置示意圖。

海事處處長譚百樂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海事處
2007 年 11 月 16 日
檔號：L/M 215/07 in PA/S 909/94/2

海事處佈告 2007年 第 180號 附圖
Drawing Attached to Marine Department Notice No. 180 of 2007



不宜作航行用途
NOT TO BE USED FOR NAVIGATION